

证券代码：874056

证券简称：恒升医学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东路 63 号南珏大厦综合楼九楼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 10：3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56	恒升医学	2025 年 9 月 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4.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4.3	《独立董事制度》	√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增加经营范围“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销售”，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与监事设置，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为此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审议《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拟废止现行有效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3、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郑融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有提名权资格的股东提名侯玉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侯玉东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后，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告：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7）；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8）；
- （3）《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

2、合伙企业股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印章；

3、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

4、非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企业印章；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 10: 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玲丽 联系电话：0991-4699278。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